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1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建立院士工作站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河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同意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建立河南省院士工作站的通知》（豫科〔2013〕192号），同意公司建立河南省高性能铝合金带箔生产及应用技术院士工作站。

该院士工作站由公司联合“轧制技术及连轧自动化”国家重点实验室、中国工程院院士王廷江共同设立，为河南省第一家企业院士工作站。公司将不断增强合作关系，加强协同创新，坚持产学研紧密合作，充分发挥和利用院士工作站的平台作用及高端科技人才资源优势，努力培养公司发展所需高技能技术创新人才，积极推动公司汽车、航空等铝产品的开发，提高公司整体科研技术水平及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39 证券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4-006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1月14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披露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动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月14日起停牌。

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及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对拟收购标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收购具体方案尚未最后确定。

停牌期间，公司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董事会将审议该项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67 股票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14-009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3年12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层办理出资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入股富滇银行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认购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滇银行”）增资扩股股份，并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投资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在认购价格不高于2.6亿元/股、出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范围内决定具体投资事项；（2）出具或签署与本次投资相关的法律文件；（3）授权公司总裁胡伟孝先生签署与本次投资相关的法律文件。

2013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13年12月7日、2013年12月10日及2013年12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2014年1月20日，公司与富滇银行签订《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书》”），公司拟将出资人民币121,000万元认购富滇银行增资扩股股份50,000万股，认购价格2.42元/股。

二、《协议书》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方：

甲方：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甲方注册资本情况

甲方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76,936,000元，已发行股份3,076,936,000股，为人民币记名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3、甲方增资扩股方案

（1）发行数量：本次增资扩股计划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0亿股。

（2）本次增资扩股确定的发行价格为2.42元/股。

4、乙方股份数量及出资

（1）乙方在本次增资扩股中入股数量为50,000万股。

（2）乙方认购甲方本次增资扩股中50,000万股股份的全部出资为人民币121,000万元，其中人民币50,000万元计入甲方注册资本，人民币71,000万元计入甲方资本公积。

5、乙方出资的缴纳

乙方须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足额缴纳协议约定的出资，已缴款的申购保证金同时转为乙方出资。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临2014-007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2013年度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天通”）《关于完成特殊普通合伙改制工作的函》，中证天通已换取了“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证券期货业务相关许可证及营业执照执照，从2014年1月1日起将更名为“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名义承接业务、编制底稿、出具报告。改制后履行原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合同，或与客户续签新的业务合同，不视为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本公司汽车、航空等铝产品的开发，提高公司整体科研技术水平及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4-002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地址门牌号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3年1月20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披露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动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月14日起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董事会将审议该项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14-003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改制更名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购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函”，根据有关规定，该事务所已完成特殊普通合伙转制的相关工作，转制后名称变更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国务院《关于促进会计师事务所实行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形式的暂行规定》，本公司将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1566 证券简称:九牧王 公告编号:临2014-004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21日接到公司股东泉州市睿智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智投资”）通知，睿智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睿智投资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股票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

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月21日，回购交易日为2015年1月21日，质押登记办理后，上述标的证券的性质为质押状态可卖出。

截至至本公司公告日，睿智投资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30,1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睿智投资此次质押公司股份30,15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

特此公告

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4-00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所载2013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正式披露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为准，供投资者参考。

一、201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度或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或 2012年12月31日	增减(%)
营业收入	16,072	11,694	37.44
营业利润	6,830	5,431	25.76
利润总额	6,832	5,487	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1	4,237	22.75
总资产	271,073	168,508	60.8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3年，国内证券市场交投活跃，公司提高了财务杠杆水平，创新业务快速发展，同时，公司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里昂证券纳入了财务报表合表范围，公司总资产同比增长60.87%，营业收入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37.44%，22.75%。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王东明先生、财务工作负责人葛小波先生签字并盖章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21日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120号文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3,366,336股，发行价格5.06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39,999,996.8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02,599,996.8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3年12月16日经信永华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出具了“XYZH/CPA/2013M3K02004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中信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应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中信证券将指派专人定期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将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公司与中信证券、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2014年1月20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14-003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120号文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3,366,336股，发行价格5.06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39,999,996.8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02,599,996.8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于2013年12月16日经信永华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出具了“XYZH/CPA/2013M3K02004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中信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应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中信证券将指派专人定期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将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公司与中信证券、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于2014年1月20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14-004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2014年1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条件的议案》。